

第 5349 號公告

司法機構

現招標承投下列事宜，投標者必須填具一式三份的投標表格，並將填妥的投標表格放在信封內封密：

招標編號	項目	截標日期
JUD/Q1/2011	提供護衛服務予 1. 港島區執達主任辦事處及新界區執達主任辦事處 (合約 A) 2. 九龍區執達主任辦事處及海事及高等法院執達主任辦事處 (合約 B)	6.9.2011

投標表格可在香港金鐘道 66 號金鐘道政府合署低座 4 樓司法機構物料供應組索取 (電話號碼：2867 4863，傳真號碼：2537 6203)。

投標者必須在信封面註明招標編號、投標項目 (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認出投標者的身分) 及「政府物流服務署開標委員會主席收」。投標者必須於上述截標日期中午 12 時前，把投標書放入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地下「政府物流服務署的投標箱」內。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是次招標的簡介會將於 2011 年 8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在香港金鐘道 38 號高等法院 1 樓陪審員集合處舉行。有意出席簡介會的投標者請填寫附於投標書內的回條，於 2011 年 8 月 16 日或之前交回。傳真或郵遞均可 (傳真號碼：2530 3543)。投標者亦可於 2011 年 8 月 16 日下午 5 時前致電高級執達主任陸永輝先生 (電話號碼：2825 4236) 留座。

查詢可致電署理助理總執達主任詹鳳玲小姐 (電話號碼：2825 4250)。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刊載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並在互聯網上公布。

2011 年 8 月 12 日

司法機構政務長劉嫣華